

桃园政〔2020〕20号

桃园镇 2021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工作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抓好我镇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作（以下简称医保工作）确保完成缴费任务，经研究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参保人群

- 1、具有本市户籍且不属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范围的城乡居民。
- 2、非本市户籍但在本市长期居住的城乡居民。
- 3、本市行政区域内各类全日制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中小学校的在册学生和托幼机构的在园幼儿。

二、缴费标准

- 1、2021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筹资标准为 830 元/人。其

中：财政补助 550 元/人，个人缴费 280 元/人。

2、全额资助对象及标准。特困供养人员、孤儿，资助标准为 280 元/人年。

3、定额资助对象及标准。低保对象和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（2015 年底未脱贫的贫困人口以及动态调整新识别的贫困人口）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，资助标准为 250 元/人年，个人自付标准为 30 元/人年，2014 年和 2015 年脱贫贫困人口不享受定额资助，参保费用需个人全额缴纳。

4、受灾贫困人口和边缘人口对象及标准。资助标准为 280 元/人年。

5、其他困难群众对象及标准。农村独女两女结扎户夫妻、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，重点优抚对象、村干部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宝箱，资助标准为 280 元/人年。

三、缴费方式

1、参保人员通过“皖事通 APP”及“宿州医保通”“宿州税务”微信公众号进行线上参保缴费。“不排队、不聚集”，只需一部手机，足不出户即可实现参保登记、参保缴费、参保查询、缴费凭证下载。

2、以村为单位，组织人员上门代收，并帮助其“线上缴费”。

四、任务及时限

1、各村的人口数以计生报表、派出所户籍数字为参数（任务附后），全额资助对象与定额资助对象人数以计生、民政、退

伍军人事务站、组织部、扶贫办等单位提供数字依据。全额资助对象 978 人，定额资助对象 3616 人。

2、完成时限：2020 年 9 月 25 日-2020 年 11 月 30 日。

五、奖惩措施

（一）奖励

- 1、凡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任务的村奖励 8000 元；
- 2、凡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任务的村奖励 5000 元；
- 3、凡超额完成的村每超额 1 个百分点奖励 500 元。

上述奖金用于奖励镇村有关人员（含包村班子成员、包村干部）

（二）处罚

截止时间未完成的村除给予通报批评外，处罚包村班子成员 500 元，包村干部 300 元，村主要负责人 500 元，包村两委干部 300 元，并按每低 1 个百分点从村级经费扣 1000 元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、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。各村要把医保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，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夯实工作任务。乡包村人员为第一责任人，村主要负责人具体抓，两委及包组干部，包保到户，确保及时足额完成缴费任务。

2、大力宣传，广泛动员。各村要通过广播、标语、进村入户等各种方式加强政策宣传。特别村干部要吃透政策，准确无误地把医保政策，特别是个人拿小头、政府拿大头的政策，这种低付出、高回报的补偿政策向群众讲清楚，做到“村不漏组、组不漏户、户不漏人”，对外出务工人员要通过互通电话、找其亲朋好友帮助联系等方式，争取达到外出人员参保不漏人。针对群众对医保存在的种种疑虑，耐心细致地就有关政策、措施、办法进

行解读，达到消除群众疑虑，引导群众自愿参加、自愿缴费，切实提高参保率。

3、加强协调，密切配合。各村、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各自承担的职能职责，加强协调，齐心协力，共同推进。卫生计生部门要充分发挥主管部门的职能作用，加强政策指导和业务管理，规范医疗服务行为；财政部门要加强基金管理；税务部门认真核实人口基数，确保准确无误；宣传部门要充分发挥舆论导向作用，积极配合，加大宣传，营造氛围；组织部、民政、残联、扶贫、卫健等部门要抓紧提供医保免缴人群的信息，同时认真做好比对工作，严防重复参保。

4、把握节点、完成任务。从10月10日后每三天通报一次进度，每五天一排名，对完成较慢的村进行调度，并纳入年终考核。

希望各村高度重视，统筹兼顾、精心安排，想方设法务必于2020年11月30日前按时完成2021年度医保缴费任务。

附：桃园镇各村2021年度医保缴费任务分解表

桃园镇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25日

注：1、各部门做好比对识别工作，避免重复资助。

2、分类资助人员，本人有多重身份属性的。例：2016年以来贫困户，同时又是五保户的，享受全额代缴资助，就高不就低原则。

附件

桃园镇 2021 年城乡医保缴费任务分解表

单位	总人口数	全额资助									定额资助			全（定）额资助核算				需收缴金额（元）
		两女户	独女户	特扶	五保	孤儿	边缘人口	优抚	两委干部	小计	低保	贫困人口	小计	全额资助后人口	全额资助后金额 280 元/人	减去定额资助 250 元/人	加上个人自付 30 元/人	
桃园村	5859	65	32	0	33	0	10	22	10	172	343	295	638	5687	1592360	159500	19140	1452000
桃东村	3199	28	23	0	10	1	12	10	8	92	147	147	294	3107	869960	73500	8820	805280
光明村	3120	42	12	0	18	0	11	7	8	98	165	186	351	3022	846160	87750	10530	768940
吕寺村	3169	27	13	2	17	2	4	13	7	85	152	168	320	3084	863520	80000	9600	793120
桥西村	2396	16	13	0	15	0	2	6	4	56	156	114	270	2340	655200	67500	8100	595800
桃南村	2290	19	7	0	11	0	4	2	4	47	120	113	233	2243	628040	58250	6990	576780
西杨寨村	3215	41	17	1	18	5	14	3	8	107	128	170	298	3108	870240	74500	8940	804680
浚光村	5161	50	28	0	22	3	26	8	10	147	225	330	555	5014	1403920	138750	16650	1281820
东坪集村	3129	34	16	0	11	0	10	4	8	83	162	146	308	3046	852880	77000	9240	785120
钱营社区	3555	48	10	2	15	0	6	2	8	91	183	166	349	3464	969920	87250	10470	893140
合计	35093	370	171	5	170	11	99	77	75	978	1781	1835	3616	34115	9552200	904000	108480	8756680